

项目编号：ZJGJ-2026-05CG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
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 购 人：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公章）

采购代理机构： 中金国际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二〇二六年六月

目 录

第一章 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及审核办法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六章 磋商评审办法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第一章 磋商公告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6年07月31日 09时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GJ-2026-05CG

项目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350,000.00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1(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350,000.00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349,518.77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 预算(元)
1-1	其他建筑工程	350000.00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3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30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2)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
- (3) 财政部国务院扶贫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
- (4)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
- (5)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
- (6) 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 (7) 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 (8)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 (9)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 号）；
- (10)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落实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函〔2022〕10 号）；
- (11) 《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12) 《关于政府采购优先购买福利性企业产品和服务的意见》（陕民发〔2015〕1 号）；
- (13)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
- (14)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15)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16)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

（陕财办采〔2020〕15 号）；

（17）《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 号）；

（18）《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事项的通知》（陕财办采〔2023〕4 号）；

（19）如有最新颁布的政府采购政策，按最新的文件执行；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拟派代表参加磋商全过程，被授权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并提供项目经理在本企业2025年7月至今任意六个月的缴纳养老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开户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信用记录：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

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①“信用中国”网站：须提供“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加盖公章的截图；②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当日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9、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7月20日至2026年07月24日，每天上午08: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7月31日 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纸质版文件提交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7月31日 09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开启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有效的单位介绍信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身份证复印件至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不接受邮寄。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

地址：天王镇街道

联系方式：0917-677235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中金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

联系方式：0917-341581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媛媛

电话：0917-3415818

中金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人：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

2、磋商组织机构：中金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参与磋商的供应商：符合本次竞争性磋商所规定的资格条件，在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室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自愿参加磋商活动的供应商。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及澄清

1、竞争性磋商文件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是根据本项目的内容和需求编制，包括以下内容：

1-1、磋商公告

1-2、磋商须知

1-3、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及审核办法

1-4、采购内容及要求

1-5、合同条款及格式

1-6、磋商评审办法

1-7、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2、采购代理机构可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均具有同等约束力。

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在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更正（澄清）公告；若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发布之日距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不足5日的，将相应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在指定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发布的更正（澄清）公告，视同已完成对所有获取磋商文件供应商的书面通知送达义务。供应商须自行实时登录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主动查询、查阅磋商文件的澄清、更正及补充公告内容。凡因供应商未

及时关注、查询、知悉相关公告内容，导致响应文件编制失误、逾期递交、错失相关信息等一切不利后果，均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二条、《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三条及《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相关规定，已依法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认为自身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者应知权益受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之日起计算。超出法定时限提交的质疑均无效，不予受理。

3、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正确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因供应商在阅读、理解磋商文件方面产生疏漏和误解，而导致磋商不利后果的，其责任由供应商自负。

4、投标供应商必须在宝鸡市渭滨区高新五路华夏世界城5B-604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方可参加投标，投标供应商自行转让或复制磋商文件视为无效。

三、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及递交

1、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资格证明文件、符合性证明文件、响应方案、其他资料。

2、磋商响应文件报价说明

2.1 本项目最高限价：349518.77元。

2.2 磋商响应报价由供应商根据本磋商文件、采购内容及要求进行预算并报价。

2.3 磋商响应报价应是磋商文件所确定的磋商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

2.4 供应商应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磋商文件的要求，根据企业自身技术力量、设备装备水平、企业管理水平、市场价格行情自主报价。报价时应考虑相关费用在不可预见情况下的各种风险因素。

2.5 本项目磋商首轮报价须填报完整总价及对应明细单价，所有单价一经填报全程不做调整；报价如有漏报、缺报，视为该项费用已包含在其他项目报价中。

注：（1）磋商报价的最终报价参与评审；

- (2) 磋商过程中，每轮磋商结束时均不公开各供应商的报价；
- (3) 投标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废标处理；
- (4) 再次报价或多次报价均不得高于前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2.6 经磋商调整后的报价为最终磋商报价。本次项目调整率按（最终报价 / 首次报价）计算，项目最终结算价 = （成交综合单价 × 实际验收合格的工程量）+ 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供应商应充分考虑暂列金额下浮后低于实际价格的风险）

3、参与磋商的供应商须具有与完成采购项目相适应的能力和具备法律法规规定的资格、认证、认定等必要条件，并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以及磋商组织机构的补充要求，提供相关资格证明文件。相关产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强制标准和认证。

4、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密封送达指定地点；在截止时间后送达的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为无效磋商响应文件，磋商组织机构应当拒收。

5、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90天。

6、异常低价审查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异常低价的情形
1	异常低价审查	根据《关于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的通知》（财库〔2026〕2号）等相关规定，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1）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50%。 （2）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50%。 （3）投标（响应）报价低于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最高限价×45%。 （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

		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属于前述第 1 项至第 4 项情形的，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提供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等，给予相关供应商的合理时间一般不少于 30 分钟。其中，属于第 3 项情形，供应商已随投标（响应）文件一并提交相关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的，在评审现场可不再重复提交。
--	--	---

四、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编制要求

1、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依法真实编制磋商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磋商所有响应文件、资料、函电文字均应使用中文（通用缩写、代号、名称除外）。谈判使用的计量单位须使用公制单位（另有规定的除外）。

3、所有纸质版磋商响应文件应使用A4 纸打印或使用不褪色蓝（黑）墨水书写，各自胶装成册，并在封面标明“正本 ” / “副本 ” 字样。磋商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 U 盘一套，所有磋商响应文件密封在一个标袋中。

4、磋商所有响应文件的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在改动处旁签字方为有效。

5、供应商须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指定页面的落款处，加盖法人公章以及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盖章。

6、供应商在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磋商组织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7、磋商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须按照本节（第 3 项）密封（封袋不得有破损），加贴封条，并在封线处加盖公章（骑缝章）。封袋正面标识式样见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五、竞争性磋商保证金的交纳和退还

磋商保证金的形式：转账 、支票、汇票、银行保函、信用担保等方式

1、磋商保证金的金额：5000.00元 大写：伍仟元整

磋商保证金的递交截止时间(以银行到账时间为准)：同投标截止时间

现金缴纳：

户 名：中金国际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宝鸡分公司

开 户 银 行：中国民生银行宝鸡分行营业部

账 号：152 209 636

2. 采用银行保函形式的投标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持银行保函原件前往**招标代理机构**登记核查，逾期未提供视为放弃投标。

递交银行保函需提交以下资料：保函正本(纸质版)、公司介绍信(或委托书)、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3. 采用担保形式的投标人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持投标担保函原件前往**招标代理机构**登记核查，逾期未提供视为放弃投标。

递交投标担保函需提交以下资料：投标担保函（原件）、承诺书、公司介绍信(或委托书)、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法人和经办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

4. 磋商保证金的有效期与投标有效期一致。

5、参与磋商的供应商未交纳、或者未足额交纳、或者未按规定时限交纳保证金的，将被视为自动放弃参与磋商的权利。

6、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施工合同签订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保证金，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7、参与磋商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已交纳的磋商保证金不予退还：

a、供应商在磋商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的；

b、除因不可抗力或竞争性磋商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供应商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

c、供应商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磋商组织机构恶意串通的；

d、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六、磋商评审小组的组成及工作纪律

1、磋商评审小组由3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1人，专家2人。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专家。

2、磋商评审小组成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有关的人员不得泄露评审情况以及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并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审工作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监管部门告知。

3、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采购中心、监察等部门举报。

4、竞争性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停止评审并向采购人或者磋商组织机构说明情况。

七、竞争性磋商及评审要求

1、供应商应当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在磋商开始前提交磋商响应文件。由磋商评审小组对磋商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

2、磋商评审小组在对磋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磋商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磋商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磋商过程中，凡磋商响应文件正、副本内容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磋商响应文件中竞争性磋商初次报价表内容与磋商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竞争性磋商初次报价表为准。磋商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磋商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4、在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评审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

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评审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5、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评审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磋商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6、磋商评审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磋商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7、评审时，磋商评审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8、在竞争性磋商活动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活动终止：

A、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B、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C、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控制价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八、成交供应商的确定和公告

1、磋商评审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和服务承诺优劣顺序推荐。

2、评审报告由磋商评审小组成员签字认可。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评审小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成交候选人。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磋商评审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由磋商评审小组书面记录相关情况。磋商评审小组成员拒绝在评审报告上签字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3、采购代理机构在接到采购人的“成交复函 ” 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与竞争性磋商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体上公告，公告期限为一个工作日，并向中标供应商发“成交通知书 ”。

九、合同的签订

1、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等事项要求签订采购合同。

2、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出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不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应当按经评审得分由高到低的排序，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4、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补充协议等为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6、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本项目所属行业：建筑业

建筑业：营业收入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 其中，营业收入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第三章 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要求及审核办法

一、参与磋商的供应商应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拟派代表参加磋商全过程，被授权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并提供项目经理在本企业2025年7月至今任意六个月的缴纳养老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开户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信用记录：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①“信用中国”网站：须提供“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加盖公章的截图；②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当日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9、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声明函）

二、审核办法：

（1）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须在响应文件对应章节中应附有加盖投标供应商红色公章的复印件，在评标过程中由采购人进行评审，缺项、漏项或者符合性、有效性、合法性审核不合格的，判断为不响应磋商文件，按无效文件处理。

（2）对于资格证明文件的真实性。凡发现有出具虚假资格证明文件的，将拒绝与其磋商。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要求

（一）工期：30日历天

（二）质量：合格；

（三）最高限价：349518.77元；

（四）付款方式：财政资金到位后按照工程进度付款

（五）采购内容：校园内部主干道、辅路硬化翻新约1900m²，塑胶跑道改造约1200m²，食堂改造3间。

二、工程量清单(本项目含暂列金15000.00元)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建设内容：校园内部主干道、辅路硬化翻新约 1900 m²，塑胶跑道改造约 1200 m²，食堂改造 3 间。

建设地址：宝鸡市

二、编制依据

1. 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费用规则》（2025）；
2. 依据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标准》DB61/T 5126-2025；
3. 依据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61/T 5129-2025、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通用安装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61/T 5130-2025、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市政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61/T 5128-2025、陕西省工程建设标准《园林绿化工程工程量计算标准》DB61/T 5131-2025；
4. 依据《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绿色建筑工程消耗量定额》（2025）、《陕西省智能建造（建筑机器人）消耗量定额（试行）》；
5. 依据《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机械台班费用定额》（2025）、《陕西省建设工程施工仪器仪表台班费用定额》（2025）；
6. 依据《陕西省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通用安装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市政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园林绿化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城市地下综合管廊工程基价表》（2025）、《陕西省绿色建筑工程基价表》（2025）；
6. 依据建设工程设计文件及相关资料；
7. 依据招标文件、拟定的合同条款及相关资料；
8. 依据省、市工程造价主管部门发布的材料信息价，发布的材料信息价上没有的材料价格参考市场价计算；
9. 结合施工条件及常规施工工艺、合理的施工组织设计；

10. 其他相关资料。

四、编制说明

1. 编制范围：施工图设计的全部内容；
2. 暂列金额按 1.5 万元计入其他项目费中。

工程量清单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工程

工程量清单

招 标 人：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

(盖章)

2026 年 7 月 16 日

工程名称：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工程量清单

编制人：



审核人：



编（审）单位：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2026年7月16日

招标人：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 巨卫锋

(签字或盖章)

工程项目总造价表

项目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工程名称	金额	其中：（元）				
			分部分项合计	措施项目合计	其他项目合计	增值税	安全文明施工费
1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1.1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合计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A. 1	土石方工程					
1	010103002001	垃圾外运	[项目特征] 1. 土石类别:旧路材料(道碴)及拆除垃圾 2. 运距:投标单位自行考虑 [工作内容] 1. 装卸 2. 外运 3. 消纳	m3	113.02		
	A. 5	混凝土及钢筋混凝土工程					
2	010503014001	更换原有铸铁篦子	[项目特征] 1. 构件名称:更换原有铸铁篦子 [工作内容] 1. 更换、安装	m	13		
	A. 11	楼地面装饰工程					
3	011102003001	块料楼地面	[项目特征]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800x800防滑地砖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找平层铺设 3. 面层铺设、磨边 4. 勾缝 5. 刷防护材料 6. 酸洗、打蜡、结晶	m2	40.92		
	A. 12	墙、柱面装饰与隔断、幕墙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4	011203003001	块料墙、柱面	[项目特征] 1. 面层材料品种、规格:600x300釉面瓷砖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砂浆制作 3. 粘结层铺贴或型钢骨架或其他金属骨架安装（若有） 4. 面层铺贴、安装 5. 勾缝 6. 刷防护材料 7. 磨光、酸洗、打蜡	m2	85.25		
	A. 16	室外总体工程					
5	011601002001	水泥混凝土道路面层	[项目特征] 1. 混凝土种类、强度等级:预拌混凝土C30 2. 厚度:100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模板制作、安装、拆除 3. 混凝土浇捣 4. 拉毛 5. 压痕或刻防滑槽 6. 伸缝、缩缝 7. 锯缝、嵌缝 8. 路面养护	m2	1905.26		
6	011601003001	人造草皮面层	[项目特征] 1. 面层:标准运动草坪(50mm填充型)草坪密度:21000针/m2。行距均匀,无稀疏空洞 [工作内容] 1. 清理基层 2. 找平层铺设 3. 面层铺设、磨边 4. 嵌缝、勾缝 5. 刷防护材料	m2	1255.68		
	A. 17	拆除工程					

分部分项工程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3 页 共 3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描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7	011705001001	塑胶地面拆除	[项目特征] 1. 塑胶地面拆除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控制扬尘 3. 清理 4. 建渣场内运输	m2	1255.68		
8	011705001002	平面块料拆除	[项目特征] 1. 拆除类型:地面 砖拆除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控制扬尘 3. 清理 4. 建渣场内运输	m2	40.92		
9	011705002001	立面块料拆除	[项目特征] 1. 饰面材料种类: 瓷砖 [工作内容] 1. 拆除 2. 控制扬尘 3. 清理 4. 建渣场内运输	m2	85.25		
	D. 10	拆除工程					
10	041001004001	铣刨路面	[项目特征] 1. 材质:混凝土 2. 厚度:50mm [工作内容] 1. 拆除、清理 2. 场内运输	m2	1905.26		
	B. 1	补充分部					
11	01B001	食堂内厨具搬出施工完 恢复	[项目特征] 1. 食堂内厨具搬出 2. 施工完毕后将厨 具搬入	项	1		
合 计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一		通用措施					
1	011801001001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工作内容] 1. 由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临时设施组成 2. 施工现场安全生产所需的各项措施，含建筑施工安全生产责任险 3. 施工现场文明施工所需的各项措施，含建筑工人实名制管理费 4. 施工现场为达到环保要求所需的各项措施，含扬尘治理费 5. 施工现场为进行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施工所需的生活和生产用的临时建(构)筑物和其他临时设施。包括临时设施的搭设、移拆、维修、清理、拆除后恢复，以及因修建临时设施应由承包人所负责的有关内容	项	1		
2	011801004001	冬雨季施工增加费	[工作内容] 1. 在冬季或雨季施工，引起防寒、保温、防滑、防潮和排降雨雪等措施的增加，人工、施工机械效率降低	项	1		
3	011801003001	夜间施工增加费	[工作内容] 1. 因夜间或在地下室等特殊部位施工时，所采用照明设备的安拆、维护、照明用电及施工人员夜班补助、夜间施工劳动效率降低	项	1		
4	011801002001	二次搬运费	[工作内容] 1. 因施工场地条件及施工程序限制而发生的材料、构配件、半成品一次运输不能到达堆放地点，必须进行二次或多次搬运所发生的内容	项	1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2 页 共 2 页

序号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特征或工作内容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元）	
						综合单价	合 价
5	011801005001	测量放线定位复测费	[工作内容] 1. 施工现场测量放线、定位复测	项	1		
二		专业措施					
1	011802001001	脚手架	[工作内容] 1. 搭设脚手架、斜道、上料平台，铺设安全网，铺（翻）脚手板，转运、改制、维修维护，拆除、堆放、整理，外运、归库等	项	1		
合 计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项目名称	计量单位	工程数量	金 额 （元）	
				综合单价	合价
1	暂列金额				15000
1.1	暂列金	项			15000
2	专业工程暂估价				
2.1					
3	计日工				
3.1					
3.2					
3.3					
4	总承包服务费				
4.1	发包人供应材料保管费				
4.2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与管理				
4.3	发包人发包专业工程管理服务费_协调、管理并提供配合服务				
5	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				
5.1	优质工程增加费				
5.2	智慧工地增加费				
合 计					15000

注: 1 表中“合同中约定的其他项目”适用于期中支付和工程结算时填写;

其中采用费率计价方式的, 取费基数填写到“工程数量”列, 费率填写到“综合单价”列; 采用总价计价方式的, 只填写“合价”列数值。

专业工程暂估价明细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本表“暂估金额”由招标人填写,投标人应将“暂估金额”填写并计入投标总价。结算时应按合同约定的价格填写“确认金额”。

发包人提供材料一览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材料暂估单价及调整表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招标人列明材料名称、规格、型号、单位和暂估单价，投标人应将上述材料暂估单价计入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
2 合同价格调整、期中支付、工程结算时发承包人共同确认数量和确认单价。

(适用价格信息调差法)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序号	名称、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基准价Co （元）	投标报 价(元)	风险幅度r （%）	价格信息Ci （元）	价差 Δ C （元）	价差调整费用 Δ P （元）
本页小计									
合计									

注：1 本表仅适用于物价变化引起合同价格调整事件使用。其中，招标人填写序号、名称、规格、型号、单位、基准价Co（元）、风险幅度，投标人根据投标报填写投标报价；

2 “数量”依据发承包双方在合同中明确的数量计算方式计算确认。

承包人提供可调价主要材料表二

(适用价格指数调差)

工程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专业/标段：房屋建筑与装饰工程

第 1 页 共 1 页

[illegible]

注：1 “名称、规格、型号”“基本价格指数”栏由招标人填写，人工也采用本法调整的，由招标人在“名称”栏填写；

2 本表仅适用于物价变化引起合同价格调整事件使用;

3 分项计算可调价主要材料价差的,应在“价差调整金额”列分别填写金额,并计算合计金额;整体计算可调价主要材料价差的,可仅在“价差调整金额”列“合计”行填写。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仅供参考）

发包人（全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

承包人（全称）：_____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地点：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

建设规模：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有内容

三、合同工期：

总日历天数：30日历天

开工日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算

竣工日期：_____

四、付款方式：财政资金到位后按照工程进度付款

五、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六、合同价款

1、本工程计价方式为固定综合单价合同，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_____元（大写：_____元整）。暂定总价仅作为进度款支付、招投标计价参考，不作为竣工结算总价依据。

2、本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详见附件《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合同履行期间除本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可调价情形外，综合单价固定不作任何调整；政策性调价、市

场材料涨跌、人工机具价格浮动等无合同约定时，均包含在综合单价风险内，承包人不得申请调整单价。

3、综合单价包干内容：包含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管理费、利润、措施辅材、施工损耗、场内转运、临时用工、成品保护、试验检测、安全文明施工、规费、增值税及附加税费、竣工维保、缺陷修复、完成清单子目全部工作内容所需一切费用，发包人不再另行支付任何零星费用。

4、项目最终结算价 = (成交综合单价 × 实际验收合格的工程量) + 合同约定的可调价款。

5、工程量确认规则：实际完成工程量以发包人、监理（如有）现场签证、竣工图纸、现场实测实量并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为准；清单漏项、设计变更、现场签证新增项目，已有清单子目参照原综合单价，无对应子目由双方协商核定综合单价并签字确认后作为结算依据。

七、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_____

八、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
- 2、中标通知书
- 3、响应文件、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及其附件
- 4、磋商文件、答疑纪要及工程量清单
- 5、图纸
- 6、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双方为履行本合同的有关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

1. 地基基础工程和主体结构工程为设计文件规定的工程合理使用年限；
2. 屋面防水工程、有防水要求的卫生间、房间和外墙面的防渗为 5 年；
3. 装修工程为 2 年；

4. 电气管线、给排水管道、设备安装工程为 2 年；

5. 供热与供冷系统为 2 个采暖期、供冷期；

6. 其他项目保修期限约定如下：

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十、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一、承包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_____

本合同双方约定_____双方签字盖章_____后生效。

十四、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4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2份，承包人执2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地址：

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开户银行：

帐号

第六章 磋商评审办法

一、本项目具体评审程序和评标办法如下：

1、供应商响应文件资格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确保投标供应商具备相应资格。

2、供应商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磋商小组成员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经过对投标供应商及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按规定交纳磋商保证金的；
- （2）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密封、签署、盖章的；
- （3）未以他人名义报价的；
- （4）响应文件有效期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 （5）工期、质量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 （6）本次报价只评审总价，但工程量无少项、漏项、增项的；
- （7）未附有采购人、磋商组织机构不能接受的条款的；
- （8）未以虚假资料谋取成交的；
- （9）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 （10）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的；

（11）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在交易系统中上传说明材料，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法定名称）电子印章，在磋商小组要求的时间内通过易系统进行提交，否则提交的相关证明材料无效。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应当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4、响应文件的澄清：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磋商小组可分别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补

正，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评标程序：采取逐项分步评审方式，每一步评审不符合者，不进入下一步评审，全部评审合格的投标供应商进行最后的综合评审和打分，按最后得分由高向低排序，推荐中标候选单位。

6、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总计 100 分）

评分项	分项分值	评审要素
报价部分	30 分	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所有合格投标人中的最低价格为本次评标的评审基准价。投标报价等于评审基准价的得满分值 3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注：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技术部分	15 分	1. 施工方案（0-15分）： 施工方案完整规范，包含工程概况、施工重难点分析、总体施工部署、施工工艺、现场组织协调、资源统筹规划等核心内容，方案针对性强、科学合理、贴合本项目实际，可实施性极强得10.1-15.0分； 施工方案内容基本完整，主要施工工序、施工部署清晰，基本贴合本项目需求，方案科学合理，具备可实施性得5.1-10.0分； 施工方案内容缺失严重、架构残缺不全，施工工艺及部署笼统，针对性、合理性、可实施性显著不足得0-5.0分。
	8分	2. 工作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0-8分）： 结合本项目施工内容、作业区域、工期要求，提供完整的横道图/网络图，明确关键施工节点、关键线路；配套资源调配、雨季、夜间施工、工期延误补救、节假日施工保障等措施全面、针对性强、科学可行的5.1-8.0分；

		具备完整的进度计划，工期节点清晰，配套保障措施基本完善、满足项目施工需求、具备可行性得2.1-5.0分； 无规范进度计划图表，工期节点模糊，保障措施缺失、不合理，无法保障工期顺利推进得0-2.0分。
	8分	3. 质量保证措施（0-8 分）： 质量目标明确，建立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包含材料设备报验、隐蔽工程验收、质量管控、工程质量通病防治、等全套措施，内容具体、完善、可落地得5.1-8.0分； 质量管控体系基本健全，核心质量保障措施齐全，可满足本项目基本质量管控要求得2.1-5.0分； 质量保证措施笼统、不完善，关键管控环节缺失，无具体落地举措得0-2.0分。
	7分	4. 安全、环境保障措施（0-7分）： 建立健全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环境保护管理体系，包含安全责任制度、岗前安全教育、施工扬尘治理、消防防护、防汛应急、现场文明施工等措施，科学完善、合规先进、针对性强得4.1-7.0分； 安全、环保、文明施工措施基本齐全，符合项目施工及行业规范要求得1.1-4.0分； 安全、环保措施不完善，存在明显管控漏洞，不符合施工安全环保基本要求得0-1.0分。
	12分	5. 项目配备人员 （1）项目经理（3分） 配备本项目专职项目经理，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得3分；具备工程类相关专业中级职称得2分；未提供或资质不符不得分。 （2）主要现场管理人员（9分）

		为本项目配备主要现场管理人员（技术负责人、专职安全员、质量员、施工员、材料员），提供对应人员有效岗位证件的，得5分；在此基础上，每额外增加1名持有合法有效岗位证书的现场管理人员，加2分；本项得分上限9分。 以上人员不得兼任。
	7分	6. 主要设施、设备的配置（0-7分）： 提供详细的施工设施、机械设备配置计划表，明确设备名称、型号、数量、功率、进场时间、自有/租赁情况，设备配置齐全、科学合理，完全匹配本项目施工规模及施工需求，可充分保障项目实施效果得4.1-7.0分； 施工设备、设施配置相对齐全，配置计划基本合理，能够满足项目常规施工需求得1.1-4.0分； 核心施工设备、设施缺失，配置不合理，无完整配置计划表，无法保障项目正常施工得0-1.0分。
	5分	7. 服务承诺（0-5分）： 服务承诺完整、针对性强，明确贴合采购人工期、质保服务要求，清晰约定质保期限、售后响应时间、现场维修时限、驻场服务、售后保障及违约责任等内容，举措切实可行得3.1-5.0分； 服务承诺基本满足项目及采购人基础要求，内容相对完整、具备可行性得1.1-3.0分。 服务承诺笼统、空洞，无具体售后、质保保障内容，针对性及可操作性差得0-1.0分。
业绩	8分	提供近三年(2023年7月至今)类似项目业绩，提供1份业绩得基础分3分，每增加一份业绩增加1分，最高计8分。 注：业绩时间以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协议为准，响应文件中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且加盖公章。

1、磋商小组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人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投标人应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否决其投标。

2、工作人员根据评委打分的评审表，汇总计算出供应商总得分后，由高到低排列。

第七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及构成

说明：

一、本章所制响应文件格式有关表格中的备注栏，由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作解释性说明，不作为必填项。

二、供应商不予填写的地方，应当用“/”表示。

正本/副本

宝鸡市陈仓区天王镇中心小学操场及食堂改造、校园道路硬化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ZJGJ-2026-05CG

供应商（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_____

时 间：_____

目 录

- 一、资格证明文件
-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 三、响应方案
- 四、其他资料

一、资格证明文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营业执照（事业单位须事业单位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等证明文件；其他组织应提供合法证明文件）；

2、供应商应拟派代表参加磋商全过程，被授权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3、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总承包三级（含三级）及以上资质，同时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持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须在本单位注册且无在建工程，并提供项目经理在本企业2025年7月至今任意六个月的缴纳养老证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5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开户许可证）；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年7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三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7月至今已缴存的至少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信用记录：供应商应在招标文件获取期间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①“信用中国”网站：须提供“信用中国”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加盖公章的截图；②中国政府采购网：须提供“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查询记录截图并加盖公章；（采购代理机构于本项目响应文件开启时间当日查询相关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

体、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其参与采购活动，查询结果以电子或纸质方式留存）

9、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的书面声明

；

10、提供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承诺函；

1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提供书面承诺）；

12、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13、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声明函）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	----------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章）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法定代表人姓名）系注册于（供应商地址）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代表公司授权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我公司合法代理人，代表本公司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投标活动。代理人在本次投标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的一切有关事物，我公司均予承认。

本授权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 天，特此声明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人身份证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注：此授权书的有效期限应与磋商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代表：_____（签字）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

二、符合性证明文件

1. 响应函

_____：

_____（供应商全称）授权_____（全权代表姓名）（职务、职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磋商的有关活动，并对_____进行报价。为此：

1、我方承诺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第二十二条中规定的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应当具备的条件：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若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1）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2）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
- （3）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 （4）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 （5）在磋商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 （6）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3、完全满足磋商文件中全部实质性要求。

4、提供规定的全部投标文件。

- 5、保证遵守磋商文件中的有关规定。
- 6、保证严格执行双方所签的采购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义务。
- 7、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磋商有关的资料、情况和技术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资料是真实、准确的。
- 8、本报价响应文件有效期自磋商之日计算不得少于90天。
- 9、我方愿提供_____元整作为磋商保证金。
- 10、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磋商文件有关事项表述不明确或需要说明的，我方将完全接受招标代理机构的书面解释；
- 11、我方报价为本采购项目合同下所有费用，是采购人最终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 12、我方报价均真实有效，不存在不正当竞争行为，并且不存在以低价谋取成交后提供不良产品或者不诚信履约情况。评审委员会认为我方报价涉嫌不正当竞争，我方将按照评审委员会要求积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接受评审委员会的评审认定。

供应商全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传 真：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 第一次磋商报价表

采购编号：ZJGJ-2026-05CG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工期（日历天）	
质量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 期：

备注：“投标报价 ”为投标总价。投标报价必须包括本项目所需全部费用。

最终磋商报价表

采购编号：ZJGJ-2026-05CG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工期（日历天）	
质量	

供应商：（加盖公章）

日 期：

备注：此表单独打印加盖公章，用以现场二次报价。

3. 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各单位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工程量清单报价

4. 磋商保证金

磋商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

三、响应方案

1. 企业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成立日期	
项目名称		采购编号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			
注册资本		企业类型	
批准登记机关		组织代码	
法定代表人		营业期限	
企业资质		等 级	
主营业务			
地 址			
开户银行			
开户行号			
银行账号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邮 编	
联系人		联系方式	

注：后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2. 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 (同类项目)	完成日期	质量	业主名称、联系人 及电话
1					
2					
3					
4					
5					
• • • • •		• • •	• • •	• • •	• • •

注： 1、投标人应随此表附上相关的业绩证明（业绩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2、如有多个同类项目，可按此表格扩展。

供 应 商： 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3. 施工组织设计

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要求及评审办法自行编制，格式自定

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四、其他资料

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参加投标时，应出具《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文件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根据工信部〔2011〕300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建筑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出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全称（公章）：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供应商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必须真实有效，如果被举报经查实出具虚假声明函的，将被取消磋商资格，并按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节能产品 ”、“环境标志产品 ” 证明材料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文件或资料